

兴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兴农发〔2022〕63号

兴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兴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

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，是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一项基础性工作，是依法履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的重要内容，也是食品安全工作年度评议考核的重要指标。根据吕梁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开展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工作的通知》（吕农发〔2022〕41号）文件精神，为保证我县全年400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顺利实施，确保我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。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监测地点

兴县15个乡镇。

二、监测对象

抽检对象以农产品生产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为主，覆盖散户。强化在重点区域、重点品种、重点环节，加大“三品一标”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实施主体的抽检比例，鼓励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点规模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定量检测。抽样环节以生产基地、养殖场、产地运输车、暂养池和屠宰场等为主，市场为辅。

三、监测时间

全年监测2次，分别在10月25日、12月25日前完成检测工作。

四、监测品种和数量

(一) 种植产品

1. 监测品种

蔬菜、水果、食用菌等。

蔬菜品种应是当地主要生产和消费的种类，包括但不限于大白菜、普通白菜、结球甘蓝、花椰菜、青花菜、蕹菜、菜薹（心）、叶用莴苣、芹菜、菠菜、茼蒿、长豇豆、菜豆、番茄、茄子、辣椒、黄瓜、苦瓜、西葫芦、萝卜、胡萝卜、马铃薯、山药、洋葱、姜、韭菜、葱、蒜等产品。

食用菌监测品种为香菇、平菇、金针菇、黑木耳（含毛木耳）等鲜品菌类。

水果监测品种主要是苹果、梨、草莓、甜瓜、西瓜等产品。

食用中药材品种主要是苦参、黄芩、黄芪基地生产的鲜

品。

2. 监测数量

全年监测 268 份，每次抽样份数为 134 份。

(二) 畜禽产品

1. 监测品种

猪肉、牛肉、羊肉、禽肉、禽蛋、猪尿和牛羊尿。

2. 监测数量

全年监测 122 份，每次抽样份数为 61 份。

(三) 水产品

1. 监测品种

《2020 年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生产单位数据库》中的养殖单位（户），《2020 年水产苗种质量安全监督抽查生产单位数据库》中的水产苗种生产单位（户）。无公害水产品产地，省部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；被抽检养殖单位（户）的主要在养品种及市场散户经营品种。

2. 监测数量

全年监测 10 份，每次抽样份数为 5 份。

五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(一) 种植业产品

1. 抽样方法

蔬菜、食用菌和水果抽样按《农药残留分析样本的采样方法》（NY/T 789-2004），中药材产品抽样按《茶取样》（GB/T 8302-2013）规定执行。

2. 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蔬菜、食用菌、水果监测项目共 53 个，包括禁用农药甲胺磷、对硫磷、甲基对硫磷；限用农药甲拌磷（包括甲拌磷砒和甲拌磷亚砒）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（包括 3-羟基克百威）、涕灭威（包括涕灭威砒和涕灭威亚砒）、毒死蜱、三唑磷、乐果；常规农药敌敌畏、灭多威、百菌清、乙酰甲胺磷、氰戊菊酯、丙溴磷、杀螟硫磷、二嗪磷、马拉硫磷、亚胺硫磷、伏杀硫磷、辛硫磷、氯氰菊酯、甲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、氟氯氰菊酯、溴氰菊酯、联苯菊酯、氟胺氰菊酯、氟氰戊菊酯、三唑酮、异菌脲、甲萘威、腐霉利、三氯杀螨醇、五氯硝基苯、乙烯菌核利、多菌灵、吡虫啉、啉虫脒、啉螨灵、嘧霉胺、烯酰吗啉、虫螨腈、咪鲜胺、嘧菌酯、噻虫嗪、灭幼脲、氯菊酯（异构体之和）、阿维菌素、除虫脲。

中药材产品检测项目共 12 个。包括禁用农药甲胺磷，限用农药乙酰甲胺磷，常规农药联苯菊酯、氯氰菊酯、溴氰菊酯、氟氰戊菊酯、氯菊酯；重金属指标铅、镉、砷、汞、铜。

种植业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见附表 1。

（二）畜禽产品

1. 抽样方法

按《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控抽样规范》（NY/T 1897-2010）规定执行。

2. 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(1)猪肉、牛肉、羊肉分别监测7种 β -受体激动剂(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特布他林、西马特罗、氯丙那林、妥布特罗),5种磺胺类药物(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噁唑、磺胺二甲氧嘧啶、磺胺喹噁啉)和4种四环素类药物(金霉素、土霉素、四环素、强力霉素)。

(2)禽肉和禽蛋监测8种氟喹诺酮类药物(恩诺沙星、环丙沙星、沙拉沙星、达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诺氟沙星和洛美沙星)、抗病毒药物(金刚烷胺)。

畜禽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见附表2。

(三)水产品

1. 抽样方法

按《水产品抽样规范》(GB/T 30891-2014)规定执行。

2. 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监测项目为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孔雀石绿、硝基呋喃类代谢物、磺胺类、沙星类,详见附表3。

六、判定依据和原则

(一)种植产品

按GB 2763-2021、GB 2762-2017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要求进行判定,所监测项目全部合格者,判定为“该产品所检项目符合GB 2763-2021、GB 2762-2017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要求”;有一项指标不合格者,即判定为“该产品不合格”。

(二) 畜禽产品

1. 禁用药物

瘦肉精类（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特布他林、西马特罗、氯丙那林、妥布特罗）在猪肉、牛肉和羊肉中的判定限为 $0.5 \mu\text{g}/\text{kg}$ ；在猪尿、牛羊尿中的判定限为 $\leq 0.2 \mu\text{g}/\text{L}$ 。

2. 禁用药物

金刚烷胺在禽肉和禽蛋中不得检出，按检测方法的定量限判定。

3. 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的药物

氟喹诺酮类（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诺氟沙星和洛美沙星）在禽肉和禽蛋中残留，按检测方法的定量限判定。

4. 产蛋期禁用药物

恩诺沙星、环丙沙星、沙拉沙星、达氟沙星在禽蛋中残留按检测方法的定量限判定。

5. 常规药物

磺胺类和四环素类在猪肉、牛肉、羊肉中的残留按《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判定。

6. 常规药物

恩诺沙星、环丙沙星、沙拉沙星、达氟沙星在禽肉中的残留按《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判定。

(三) 水产品

执行农业部 958 号公告-13-2007、GB/T 20361-2006、

GB/T19875-2005、农业部 783 号公告-1-2006、农业部 958 号公告 -12-2007、农业部 783 号公告-2-2006 的规定。详见附表 3。

- 附表： 1. 种植业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2. 畜禽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3. 水产品监测物质检验方法和判定限量值

2022年5月17日



附表 1

种植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产品类别	监测项目	检测方法
蔬菜 食用菌 水果	禁用农药 (4 个): 甲胺磷、对硫磷、甲基对硫磷、三氯杀螨醇	NY/T 761-2008 或 GB/T20769-2008 或 GB 23200.113-2018
	限用农药 (11 个): 甲拌磷 (包括甲拌磷砒和甲拌磷亚砒)、氧乐果、水胺硫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 (包括 3-羟基克百威)、涕灭威 (包括涕灭威砒和涕灭威亚砒)、毒死蜱、三唑磷、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灭多威	
	常规农药 (26 个): 敌敌畏、百菌清氰戊菊酯、丙溴磷、杀螟硫磷、二嗪磷、马拉硫磷、亚胺硫磷、伏杀硫磷、辛硫磷、氯氰菊酯、甲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、氟氯氰菊酯、溴氰菊酯、联苯菊酯、氟胺氰菊酯、氟氰戊菊酯、三唑酮、异菌脲、甲萘威、腐霉利、五氯硝基苯、乙烯菌核利、多菌灵、吡虫啉	
	常规农药 (10 个): 啶虫脒、哒螨灵、啉霉胺、烯酰吗啉、虫螨腈、咪鲜胺、啉菌酯、噻虫嗪、灭幼脲、氯菊酯 (异构体之和)	GB/T20769-2008 或 GB 23200.113-2018
	常规农药 (1 个): 阿维菌素	GB 23200.19
	常规农药 (1 个): 除虫脲	GB/T5009.147
中药材	禁用农药 (1 个): 甲胺磷 限用农药 (1 个): 乙酰甲胺磷 常规农药 (5 个): 联苯菊酯、氯氰菊酯、溴氰菊酯、氟氰戊菊酯、氯菊酯。 重金属 (5 个): 铅、镉、砷、汞、铜。	GB 23200.113-2018 药典通则 2321

附表 2

畜禽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方法

监测项目	样品种类	检测方法
禁用药物 瘦肉精类（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特布他林、西马特罗、非诺特罗、氯丙那林、妥布特罗、喷布特罗）	猪肉 牛肉 羊肉	动物源性食品中 β -受体激动剂残留检测：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（农业部 1025 公告-18-2008 或标准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。
常规药物 磺胺类（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噁唑、磺胺二甲氧嘧啶、磺胺喹噁啉）	猪肉 牛肉 羊肉	磺胺类药物在动物可食性组织中残留的高效液相色谱检测方法（参见农质发（2014）5 号文件附录）。畜禽中十六种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：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（GB/T 20759）。
常规药物 氟喹诺酮类（恩诺沙星、环丙沙星、沙拉沙星、达氟沙星）	禽肉	禽蛋和禽肉中氟喹诺酮类药物及金刚烷胺残留量的测定：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操作细则（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自建方法）。
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药物 氟喹诺酮类（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洛美沙星）	禽肉 禽蛋	
产蛋期禁用药物 氟喹诺酮类（恩诺沙星、环丙沙星、沙拉沙星、达氟沙星）	禽蛋	
常规药物 四环素类（金霉素、土霉素、四环素、强力霉素）	猪肉 牛肉 羊肉	动物源性食品中四环素类兽药残留检测方法：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与高效液相法（GB/T 21317）。鸡肉、猪肉中四环素类药物残留检测：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与高效液相法（农业部 1025 公告-12-2008）。
禁用药物 金刚烷胺	禽肉 禽蛋	动物源性食品中金刚烷胺残留量的测定：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（GB31660.5-2019）。禽蛋和禽肉中氟喹诺酮类药物及金刚烷胺残留量的测定：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操作细则（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自建方法）。
禁用药物 瘦肉精类（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）	猪尿 牛羊尿	采用快速检测卡对猪尿、牛羊尿现场检测。疑似样品采用以下方法确证：动物尿液中 11 种 β 受体激动剂的检测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（农业部 1063 公告-3-2008）；猪尿中 β -受体激动剂多残留检测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（农业部 1025 公告-11-2008）。

附表 3

水产品监测物质检验方法和判定限量值

抽检品种	检测项目
虹鳟、金鳟、鲟鱼、鲫鱼、甲鱼、鲈鱼、乌鳢、鲶鱼、鲤鱼、鲂、鳊、鳊、鳊、鳊	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硝基呋喃类代谢物
草鱼	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喹乙醇、硝基呋喃类代谢物
河蟹、淡水小龙虾	氯霉素、己烯雌酚、硝基呋喃类代谢物
罗非鱼、南美白对虾	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甲基睾酮、硝基呋喃类代谢物

兴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17日印发